

別紙第二

昭和五年度第二豫備金支出計算書

款	項	目	金額	備考
歳出臨時部	臺灣匪徒鎮定費			
	臺灣匪徒鎮定費			
		需品費	一五八五六。	以下科目新設
		通信費	五四八五	
		糧秣費	六〇八二	
		被服費	一六六六五	
		兵器費	二七〇。	
		患者費	四九九。三	
		運輸費	五〇。一	
		旅費	三六八。〇	
			二二五四三	

備考
支出事由及算出明細書別紙ノ通トス

	備
雑	給
八四七九	四九〇二

臺灣匪徒鎮定費豫備金支出概算説明

一 要旨

昭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突發セル臺灣霧社事件ニ伴ヒ生蕃鎮定ノ為メ出動シタル臺灣軍管下陸軍部隊ニ要スル經費(自十月二十七日間)ヲ積算セリ

二 内容

一、出動部隊ノ編成左ノ如シ

部	隊	衛戍地若 編成地	將官	佐官	尉官	准官	下士	兵卒	傭人	計
守備隊司令部	臺北	臺中	一	二	三	六	二	二	一六	三五八
歩一第三大隊				一	四	七	三八	二九八		

合	憲兵	救護	飛行	山砲	二			一		
					通	機	第	第	通	步
計	兵	站	班	兵	信	関	三	一	信	砲
	隊	部	隊	隊	班	隊	隊	隊	班	隊
	部 台北	部 台北	臺 南	臺 北	臺 南	臺 南	臺 南	臺 南	臺 北	臺 北
一										
七		二								
六	一	五	三	七	四	一	一	四	五	一
三	二	一				一	四	六		一
四	七	五	五	六	八	三	四	〇	三	四
九	一	八	一	二	九	四	三	八	三	五
三	二	六	〇	六	六	九	一	二	四	六
二										
一	二	一	一	四	一	五	三	一	三	六
三	二	九	八	〇	九	三	七	〇	六	一
三	二	九	八	〇	九	三	七	〇	六	一

三 行動ノ概要

十月二十七日事件勃發ト共ニ臺中及花蓮港ヨリ各歩兵一中隊屏東ヨリ飛行隊ヲ同二十八日臺北ヨリ山砲一小隊通信班ヲ出動シ次テ二十九日臺灣守備隊司令官ヲ派遣シ前記部隊ヲ指揮シ罹災民ノ救援及凶蕃ノ鎮壓ニ任セシメラル

然ルニ叛徒各地ニ蜂起シ且凶暴ニシテ山間溪谷ニ在リテ抗セシヲ以テ逐次歩兵部隊機関銃隊救護班兵站部隊等ヲ増加派遣シ其ノ兵力前述ノ數ニ達セリ

而シテ右出動部隊ハ十月下旬概不匪徒鎮定ノ目的ヲ達成シ歩兵一中隊ヲ新臺北ニ於テ編成シ十四日霧社至

リ先ノ出勤部隊ノ交代セシメ更ニ機關銃小队ヲ之ニ屬シテ警察隊ノ支援ノ爲之ヲ霧社警備隊トナシテ同地ニ残置シ其主力ハ十月二十四日ヨリ逐次歸還ヲ開始シ十月末之ヲ完了セリ

四、給與及經理

臺灣駐劄陸軍部隊給與規則ニ依リ糧食ハ戰時給與規則細則ノ定量ヲ基準トシ實費經理トナシ隊伍旅行者ニ對シテハ陸軍旅費規則ニ依リ旅次手當ヲ給スル外其ノ給與及經理ハ常時ノ通トス

五、交通

出勤部隊ノ行動區域ハ廣汎ナルニ加ヘ交通極メテ不便ニシテ諸物件ノ輸送ハ汽車輸送ノ後遠ク臺車及人夫ニ依ラサルハカラス然モ諸物資亦貧シク之カ追送補給ヲ要シ爲メニ輸送費糧秣費ニ多額ノ經費ヲ要スルニ至レリ

需品費算出明細書

金五千四百八拾五円

内譯

區分	數量	單價	小計
軍司令部	一九〇	四三〇	八一七〇〇
守備隊司令部	一九八	四三〇	八五一四〇
臺灣步兵第一聯隊	三四五六	一六〇	五五二九六〇
同 第二聯隊	一九一四四	一六〇	三〇六三〇四〇
臺灣山砲兵大隊	三六一四	一六〇	五七八二四〇
飛行第八聯隊	一三四五	一六〇	二一五二〇〇
臺北衛戍病院	五二四	四三〇	二二五三二〇
臺南	一五〇	四三〇	六四五〇〇
臺灣憲兵隊	六九六	四三〇	二九九二八〇

陸軍本省

九一五

三二〇
五四八五六

計

通信費算出明細書
金六千八百貳円

内譯

區分	数量	單價	小計
軍司令部	三四	二五	八五〇
電報料			〇〇〇
電話料			二三〇
電報料			九四〇
守備隊司令部	三五	二五	八七五
電報料			〇〇〇
電話料			一八五
臺灣步兵第一聯隊	一〇二	二五	二五五
電報料			〇〇〇
電話料			二〇四
臺灣步兵第二聯隊	一〇五	二五	二六二
電報料			〇〇〇
電話料			二三四
小計			五四八五六

臺灣山砲兵大隊	電報料	一〇二		二五〇	二五〇	一〇二	二五〇
飛行第八聯隊	電報料	三五〇		二五〇	二五〇	八七五	四〇八〇
臺北衛戍病院	電報料	五一		二五〇	二五〇	一三七	一〇〇
臺南衛戍病院	電報料	四五		二五〇	二五〇	一一二	一〇〇
臺灣憲兵隊	電報料	六〇		二五〇	二五〇	一五〇	二〇〇
陸軍本省	電報料	五一		二五〇	二五〇	一三七	五〇〇
合計	電話料					六〇八一	六六〇

糧秣費算出明細書
金壹萬六千六百六拾五圓

內譯

科	目	延人員	金額	金額
糧秣費	副食物	三八九〇七	三一八	一三三七二
	增給	三八九〇七	一〇六	四一三四
	加給品	一二九六九	六八五	八八八四
	賄料基本額控除	三八九〇七	二二四	八七一五
差引增加所要經費				一六六六五

昭和二十一年

X

被服費算出明細書
金貳千七百圓

内譯

被服費	科目	員數	單價	小計
厚底足袋		一八八	一三〇	二四五
草鞋		一八八	一三〇	二四五
計				四九〇

兵器費算出明細書
金四萬九千九百参円

内譯

備

考

區分	金額
彈藥費	三六三四
補修費	八四五二
揮發油	四二五六
滑油	八五五
計	四九九〇三

算出内譯左記ノ通

射耗彈藥、補填費(本彈藥ハ本年度使用豫定ニ屬スル演習用彈藥ヲ臨時流用セルモノトス)
 彈藥完成費 一六四六円
 兵器手入費 三〇六円
 應急動員用飛行機修理(三機) 四〇〇〇円
 通信器材其他ノ補修 二五〇〇円

區分	時間ノ所要量	價	機一時間ニ要スル經費	飛行延長時間(九十五時間)
揮發油	一六〇	二〇	四四	四二五六
滑油	二〇	四〇	九〇	八五五
計				

患者費算出明細書

金五千壹圓

内譯

1. 機械費

一〇五〇圓

但シ携行使用器械、修理費

2. 藥物

一六三七圓

(一) 塩規錠

四三九圓

元九六〇個代(十個十円)

(二) 其他藥物

一九八圓

戦傷病者ニ對スル治療用藥物費

3. 消耗品費

二三一四圓

但戦傷病者ニ對スル治療用消耗品

輸送費算出明細書
 金參萬六千八百圓

内詳

區	間人員負物	單	價	小計
自臺中	淮士官以上 二三人	全	二一〇	四六四
至補里	下士以下 三三六	全	一六二	五四四
自臺南	淮士官以上 二五	全	四四六	一一一五
至補里	下士以下 四二七	全	二七九	一一九一
自臺北	淮士官以上 二八	全	六〇〇	一六八〇
至補里	下士以下 三五四	全	三四四	一一一七
自花蓮港	淮士官以上 八		一二〇	九六〇
至能高	下士以下 九二		八〇	七三六
自屏東	淮士官以下 八		五二五	四二〇
				計
				四二〇〇

至鹿港	以下	三二	三四六	一〇七二
以上軍隊鐵道債			三四〇	三七〇
右往復			六八〇	七四〇

自屏東	貨車	三〇	四九六	一四八八
自鹿港	一輛	一五	三一〇	四六六
自臺北	九	二五	二八〇	二二二
自臺南	平均	二五	二五〇	二〇〇
至外車	其他軍需品	二五	二五〇	六二五
其他軍需品	以上兵器彈藥軍需品	小計	九六九	二一四

合計	延人員	日給	小計	摘要
內地人	二一〇人	二五	五二五	一百平均六十人 延三十五日分
臺灣人	一〇五	二〇	二一〇	一百平均三百人 延三十五日分

合計	二六三〇
荷造梱包費其他	八五八

下士	士官	區分	
二六四		一名額人員	自臺北 至神戶往復
一		計	
二六四		一名額人員	自臺北 至門司往復
三三四	四三七〇	計	
六	一	一名額人員	自神戶門司 至各聯隊區往復
一九〇八	三七五九	計	
七	一	一名額人員	自聯隊區 至本籍地往復
二三三六	三七五九	計	
一九五〇	三〇八〇	計	
一四	八	合計	
三三三〇	三四四〇		
五七三	三一七	合計	
三六	六九		

遺骨護送ニ要スル旅費

内譯

一、三〇三月四一〇

出張旅費
旅費算出明細書

二、九一九四七九〇

出勤部隊ニ関スル要務連絡又ハ状況實視等ノ所要額

一、六一六四三八〇

内譯

自臺北
至霧社
至霧社
至霧社
佐官二
佐官二

一、四六二四二〇〇

一、五四四一八〇

考 備	計	兵卒	七千五百
		計	二二九〇
戰死者ノ官等相當者各遺骨ヲ捧持聯隊區司令部迄護送		八千五百	五千
		九千三百七	九千三百七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三十一八〇
各聯隊區司令部ヨリ死者本籍地迄下級上ノ分ハ將校兵卒ノ分ハ下士捧持シテ護送ス		五九四〇	五九四〇
		一三三三	一三三三
	四一四三	四一四三	

軍隊旅費

内 譯

一九、六二四四、一一〇

階級	區分	人員	自十月二十日 至十月三十日 三十三日間		旅次手當	計	合計
			旅費	雜費			
將官		一	三三	三五	二五〇	六一五	二〇二
準官以上		九一	三、〇〇三	二二	八〇	三四二	一〇、二七〇
營外下士		六一	二、〇一三	一六九	一五	一八四	三、七〇三
							九二

計	營内下士	一、一七九
	宿舍料	一〇
		三八、九〇七
		〇
		〇
		四
		一四
		五、四四六
		九八
		一九、六三四
		一一

計	雜役夫	職工	同厨夫	同看護婦	臨時小使	筆生	區分
	六〇	一〇	六	三	八	二	人員
	一、八〇〇	三〇〇	一九五	九六	二六一	二六	延人員
	一	三	二	二	二	三	單價
	五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九〇二	二、七〇〇	九〇〇	三九〇	一九二	五三二	一九八	小計
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平均一部隊一日五名宛	通信班、飛行班	司令部、救護班	救護班	司令部五名救護班三名	軍司令部ノ分	摘要

備給算出明細書

雜費算出明細書

部 隊 名	事務室手當借上料内譯	計	死者、讀經、其他	食料			舟車馬借上價	事務室手當	區分
				詰切	居残	夜食			
借上日数	左記			義官、主官、四下、以下、下、〇	三〇	一三三二		左記	
單價目類			三ヶ大隊	三一〇〇	九〇〇	四三、九五六	三三日	延人員	
小計			四〇 <small>天隊</small>				三〇〇	單價	
摘要			〇	六七二	二〇	〇八	〇		
			八四七九	一八〇六	一八〇〇	三五二六四八	九九〇〇	小計	
			八八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出勤部隊全部		

十
七
日

昭和五年度臺灣總督府特別會計第二豫備金支出要求書

款	項	目	金額	備考	
歲出臨時那	霧務社事件費	內國旅費	五四〇、七七七		
		諸品費	三九六、五〇〇		
霧務社事件費	霧務社事件費	雜款及雜費	一〇、五二五		
		通信運搬費	二九、三六四		
		銃砲彈藥費	五九、三〇〇		
		交通路橋費	一、二七一		
		著人操縱費	五、〇〇〇		

計	憲兵隊	三、四〇七		
	兵站部	三、四〇〇		
	救護班	二、九〇〇		
	飛行隊	三、三〇〇		
	山砲兵隊	一、七〇〇		
	同通信班	二、九〇〇		
	同機關銃隊	一、五〇〇		
	同第三大隊	一、八〇〇	大隊本部トニケ中隊 平均三員	
	步兵第一大隊	二、五〇〇	大隊本部トニケ中隊 平均三員	
	步兵通信班	二、八〇〇		
	步兵砲隊	一、一五〇		
	台歩一第三大隊	三、六〇〇	大隊本部トニケ中隊 平均三員	計四
	守備隊司令部	三、三〇〇		